国家税务总局许昌市魏都区税务局

关于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年,魏都区税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各项要求,扎实推进税收法治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持续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魏都区税务局将法治政府建设与税收法治建设有机结合,共同推进。根据职责分工,调整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形成完善的法制领导工作机制。根据法治政府建设要求,细化法治政府建设责任清单,将具体任务分解到责任部门,明确工作进度,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到实处。

**(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为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全面依法治税全过程,魏都区税务局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每月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以支部为中心,引导全局党员干部持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同时,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学习兴税等资源,组织全局税务干部进一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三)认真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魏都区税务局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统筹推动法治建设和税收重点工作建设,引导税务干部自觉运用法治思维推动税务现代化建设。将法治建设纳入单位年度工作计划,与税收重点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充分调动税务干部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和自觉性。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定目标,依法履行税收工作职能**

**一是严格依法征税。**魏都区税务局按照许昌市局、区委区政府的相关要求,聚焦主责主业,坚持把“抓收入、稳增长”作为一项政治任务,坚持组织收入原则, 坚持依法依规征税收费，坚决不收“过头税费”，全力以赴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二是全面落实税费优惠政策。**严格执行各项税费优惠政策,确保各项税费优惠政策落实、落细、落地,确保纳税人缴费人应知尽知、应退尽退、应享尽享,切实为企业发展减负。**三是优化营商环境。**以善治、数治、法治、共治、智治“五治”工作法为有效抓手，创新“五端优化”工作思路，加强涉税中介监管，在精细服务、惠企便民上下功夫、出实招,不断创新个性服务举措,擦亮魏都税费服务品牌，魏都区税务局“五治”工作法在人民日报社中国经济周刊官网刊载。**四是打造新时代“枫桥式”税务分局。**以“矛盾不上交、服务不缺位、征纳更和谐”为目标,打造新时代“枫桥式”税务分局。2024年，魏都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荣获“魏都区税务局新时代枫桥调解室”荣誉称号。**五是高质量承接观摩活动。**承接“全省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创新实践工作交流会”观摩活动，接受省司法厅领导、各地市、省直有关单位总计百余人观摩，区局服务型执法建设工作获得好评。

**（二）党建引领,深入推进税收法治建设**

魏都区税务局始终坚持“立足税收抓党建,抓好党建促税收”,以党建引领“驱动”税收法治建设。**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发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示范引领作用。明确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等为学习重点,不断提高领导干部的理论素养。**二是加大法治培训力度。**依托学习兴税平台春训工作,年初制定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必学内容。通过培训,不断提升税务干部依法治税的能力和水平。**三是结合实际开展研讨。**以“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纪学习教育为有效载体开展研讨活动。通过开展研讨活动,党员干部的理论业务素质有了很大提升。

**（三）依法行政,持续提高税收执法水平**

**一是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认真学习贯彻《税务行政处罚“首违不罚”事项清单》,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促进“首违不罚”政策落地生根。**二是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推行“三项制度”过程中,坚持把内优素质与外塑形象结合起来,把提升征管质效与纳税遵从度有机结合起来，从“三项制度”中找对策、开“良方”。**三是推行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制度。**继续推进“税务+司法”协作机制,营造良好的税收法治环境;与单位公职律师续签聘任合同,为税收工作保驾护航;与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顾问合同,聘请两名专职律师,为重大案件、涉法涉诉案件、信访案件和重大突发案件提供法律服务。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原因和问题整改情况

**（一）存在的不足。**一是部分税务干部法治思想还需进一步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推进税收征管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二是执法程序不够规范，存在执法文书制作不够规范、严谨，违法事实和法律依据描述不够准确不够完整等问题。三是部分税务干部掌握税收业务知识不够扎实、牢固，习惯于凭经验执法，防范执法风险意识还需进一步增强。

**（二）问题的原因。**一是由于法治思维不足。二是学习不够深入。三是风险意识不强。

（三）问题整改情况。通过学习《税务行政处罚“首违不罚”事项清单》、《中南区域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和“三项制度”等相关知识，开展企业调研、纳税人缴费人座谈会、行政执法典型案例等系列活动，全局干部职工对税收法治建设的思想认识有了很大提高，同志们运用法治思维工作、解决问题的本领越来越强，风险意识大幅提升。

四、下一步推进法制政府建设的初步安排

2025年,魏都区税务局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各项要求,深入推进税收法治建设,为魏都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更有力的税收保障。

国家税务总局许昌市魏都区税务局

2025年4月1日